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

绵职研【2016】2号

中心项目结题评审会议组织及流程

一、结题评审会组织

结题评审（鉴定）会统一由中心组织实施。

二、评审会时间和地点

1、评审会时间：项目按期完成后，由项目承担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与中心协商确定评审会时间。

2、地点：由项目承担单位科研管理部门与中心协商确定，可以在项目承担单位，也可以在中心。

三、评审会专家组确定

由中心确定，评审专家一般由3-5人组成，会议秘书1人。

四、评审会议流程

1、专家组组长讲话，宣布评审规则和纪律。

2、项目实施单位领导讲话。

3、项目负责人陈述和展示项目研究过程与成果报告。PPT配合，10分钟以内，各项目参会人员1-2名，原则上由项目负责

人亲临主讲。

4、与会专家就项目研究成果进行质疑、提问，项目负责人答辩。

5、专家独立形成具体的评审意见，并明确给出是否“同意结题”结论。

6、专家组合议。综合各位专家评审意见，形成评审结论。全票“同意结题”的，或者通过四分之三“同意结题”的，该项目即通过结题验收；三分之二或者以下比例“同意结题”的，需要全体专家合议，给出是否“同意结题”结论。

7、评审结论和意见反馈。将专家评审结论和意见反馈给单位科研部门和项目负责人，项目结题资料修改完善后提交中心。

绵阳职业教育研究中心

二〇一六年七月十日